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607萬TEU，同比增長11.1% (2015年：4,147萬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18億噸，同比增長24.9% (2015年：1.74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 √ 港幣16.90億元，同比下降39.2% (2015年：港幣27.81億元)
 - √ 來自港口業務為港幣20.67億元，同比下降14.3% (2015年：港幣24.13億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經常性溢利：
 - √ 港幣16.55億元，同比下降32.9% (2015年：港幣24.66億元)
 - √ 來自港口業務為港幣20.32億元，同比下降7.7% (2015年：港幣22.01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54.49港仙，同比下降39.8% (2015年：90.54港仙)
- 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2015年：每股22港仙)

2016年中期業績公佈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5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3,847	4,080
銷售成本		(2,206)	(2,210)
毛利		1,641	1,870
其他收益淨額	4	9	346
其他收入	4	150	142
行政開支		(460)	(464)
經營溢利		1,340	1,894
融資收入	5	28	102
融資成本	5	(445)	(399)
融資成本淨額	5	(417)	(297)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267	1,782
合營企業		156	135
		1,423	1,917
除稅前溢利		2,346	3,514
稅項	6	(356)	(361)
期內溢利	7	1,990	3,153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690	2,781
非控制性權益		300	372
期內溢利		1,990	3,153
股息	8	575	56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54.49	90.54
攤薄(港仙)		54.49	90.4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16年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	1,990	3,153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外幣折算差額	(973)	(50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變現儲備	—	(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減少)／增加，		
扣除遞延稅項	(1,593)	2,923
分佔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	(24)	54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21	49
期內其他稅後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569)	2,490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579)	5,643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769)	5,357
非控制性權益	190	286
	(579)	5,64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2,964	2,973
無形資產		5,703	5,6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06	19,570
投資物業		3,933	287
土地使用權		7,688	7,545
聯營公司權益		42,694	37,953
合營企業權益		9,129	9,041
其他金融資產		4,103	5,8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1	1,110
遞延稅項資產		37	41
		<u>95,918</u>	<u>90,063</u>
		-----	-----
流動資產			
存貨		79	77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3,677	1,916
現金及銀行存款		5,263	10,293
		<u>9,019</u>	<u>12,286</u>
		-----	-----
總資產		<u><u>104,937</u></u>	<u><u>102,349</u></u>

		未經審核 201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996	18,994
強制可換股證券		15,224	15,224
儲備		31,404	33,181
擬派股息	8	575	1,429
		<u>66,199</u>	<u>68,828</u>
非控制性權益		7,929	7,821
		<u>74,128</u>	<u>76,649</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來自股東之貸款		293	664
其他金融負債		17,632	16,6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5	1,234
遞延稅項負債		2,162	2,333
		<u>21,322</u>	<u>20,912</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4,300	2,582
來自股東之貸款		744	311
其他金融負債		3,874	1,489
應付稅項		569	406
		<u>9,487</u>	<u>4,788</u>
總負債		<u>30,809</u>	<u>25,700</u>
總權益及負債		<u>104,937</u>	<u>102,349</u>
淨流動(負債)／資產		<u>(468)</u>	<u>7,4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450</u>	<u>97,56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應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作出披露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遞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及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聲明。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HKFRS**修訂。採納該等**HKFRS**修訂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報告之數額或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服務、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3,646	3,873
物流服務收入	201	186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	21
	<u>3,847</u>	<u>4,080</u>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個別經營分部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業務按以下所載之地區進一步評估：

(a)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不包括香港)
- 香港
- 長三角
- 其他

(b)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ii)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冷凍倉庫物流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於截止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出售Smart Ally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後，本集團不再經營其冷鏈業務，而其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有關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之分部資料僅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iii)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是指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集裝箱製造業務。

(iv)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集成房屋製造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港口業務之各分部包括於不同地理位置內多個地點若干港口之營運，其各自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獨立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個別經營分部已按地理基準結集為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各經營分部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保稅物流業務包括多項不同業務之其他業務，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但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個別經營分部已根據其業務性質結集，以令呈列更有意義。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任何6個月期間，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3,270	3,616	72,297	64,852
其他地區	577	464	19,481	19,287
	<u>3,847</u>	<u>4,080</u>	<u>91,778</u>	<u>84,139</u>

列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目下之金額指本集團之收入。列在「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合營企業」項目下之金額分別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收入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	港口相關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業務		製造業務	其他投資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742	96	—	231	577	3,646	201	—	—	3,847
分佔聯營公司	118	332	4,511	1,417	621	6,999	134	6,599	2,235	15,967
分佔合營企業	3	5	181	1,064	145	1,398	—	—	—	1,398
分部收入合計	<u>2,863</u>	<u>433</u>	<u>4,692</u>	<u>2,712</u>	<u>1,343</u>	<u>12,043</u>	<u>335</u>	<u>6,599</u>	<u>2,235</u>	<u>21,212</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985	122	—	302	464	3,873	186	—	21	4,080
分佔聯營公司	109	428	4,481	—	582	5,600	85	10,347	965	16,997
分佔合營企業	6	8	203	1,056	—	1,273	3	—	—	1,276
分部收入合計	<u>3,100</u>	<u>558</u>	<u>4,684</u>	<u>1,358</u>	<u>1,046</u>	<u>10,746</u>	<u>274</u>	<u>10,347</u>	<u>986</u>	<u>22,353</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1,094	4	41	82	172	1,393	87	—	(5)	(135)	(140)	1,340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3	40	856	48	295	1,292	3	(121)	93	—	93	1,267
— 合營企業	(2)	—	54	91	13	156	—	—	—	—	—	156
融資成本淨額	1,145	44	951	221	480	2,841	90	(121)	88	(135)	(47)	2,763
稅項	(21)	—	—	(15)	(95)	(131)	(12)	—	—	(274)	(274)	(417)
期內溢利／(虧損)	(240)	(1)	(85)	(13)	(5)	(344)	(15)	11	(6)	(2)	(8)	(356)
非控制性權益	884	43	866	193	380	2,366	63	(110)	82	(411)	(329)	1,99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288)	—	—	(8)	(3)	(299)	(1)	—	—	—	—	(30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596	43	866	185	377	2,067	62	(110)	82	(411)	(329)	1,690
資本開支	418	6	—	58	187	669	47	—	—	5	5	721
	286	5	—	40	217	548	43	—	3,081	291	3,372	3,963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1,223	20	259	155	161	1,818	120	48	23	(115)	(92)	1,894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5	53	942	—	264	1,294	15	483	(10)	—	(10)	1,782
— 合營企業	—	—	71	65	—	136	(1)	—	—	—	—	135
	1,258	73	1,272	220	425	3,248	134	531	13	(115)	(102)	3,811
融資成本淨額	(42)	—	—	(28)	(68)	(138)	(12)	—	—	(147)	(147)	(297)
稅項	(207)	(3)	(94)	(20)	(3)	(327)	(11)	(22)	1	(2)	(1)	(361)
期內溢利／(虧損)	1,009	70	1,178	172	354	2,783	111	509	14	(264)	(250)	3,153
非控制性權益	(317)	—	—	(19)	(34)	(370)	(2)	—	—	—	—	(37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692	70	1,178	153	320	2,413	109	509	14	(264)	(250)	2,78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433	5	—	61	122	621	48	—	—	5	5	674
資本開支	73	11	—	46	437	567	18	—	—	1	1	586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	港口相關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物流業務	製造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23,185	237	5,144	3,943	11,018	43,527	2,760	34	838	8,155	8,993	55,314
聯營公司權益	1,224	1,715	17,441	1	5,829	26,210	390	7,713	3,640	—	3,640	37,953
合營企業權益	3	7	894	5,146	2,991	9,041	—	—	—	—	—	9,041
分部資產總額	<u>24,412</u>	<u>1,959</u>	<u>23,479</u>	<u>9,090</u>	<u>19,838</u>	<u>78,778</u>	<u>3,150</u>	<u>7,747</u>	<u>4,478</u>	<u>8,155</u>	<u>12,633</u>	<u>102,308</u>
遞延稅項資產												41
總資產												<u>102,349</u>
負債												
分部負債	<u>(3,319)</u>	<u>(42)</u>	<u>—</u>	<u>(1,421)</u>	<u>(6,452)</u>	<u>(11,234)</u>	<u>(684)</u>	<u>—</u>	<u>—</u>	<u>(11,043)</u>	<u>(11,043)</u>	<u>(22,961)</u>
應付稅項												(406)
遞延稅項負債												<u>(2,333)</u>
總負債												<u>(25,700)</u>

4 其他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47	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	2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4)	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52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260
其他	5	2
	<u>9</u>	<u>346</u>
其他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09	115
其他	41	27
	<u>150</u>	<u>142</u>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	99
其他	3	3
	<u>28</u>	<u>102</u>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120)	(122)
應付上市票據	(278)	(197)
應付非上市票據	(25)	(45)
貸款來自於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	(9)	(8)
— 股東	(23)	(56)
其他	(14)	(9)
	<u>(469)</u>	<u>(437)</u>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469)	(437)
減：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數額(註)	24	38
	<u>(445)</u>	<u>(399)</u>
融資成本	(445)	(399)
	<u>(417)</u>	<u>(297)</u>

註：

除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專門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外，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一般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本化。已採用之資本化利率為每年4.53% (2015年：每年4.34%)，相當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2015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若干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首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五年則獲減免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抵銷過往年度之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或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滿足中國稅法之條件後享有 15% 之優惠稅率。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返還)之稅項包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	5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1	183
中國預提所得稅	158	147
海外預提所得稅	15	9
遞延稅項	(39)	17
	<u>356</u>	<u>361</u>

7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		
員工成本(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743	7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8	547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63	127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21	120
— 廠房及機器	12	30
	<u>743</u>	<u>752</u>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港仙(2015年：22港仙)	<u>575</u>	<u>569</u>

於2016年8月3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權益持有者配發；惟權益持有者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無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將作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予以反映。

2016年中期股息乃根據於2016年8月31日已發行股份2,615,711,778股(2015年：2,586,926,079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690	2,78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註(a))	3,102,288,692	3,071,440,42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4.49	90.54
攤薄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690	2,78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註(a))	3,102,288,692	3,071,440,422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認股權之調整(註(b))	1,013	4,469,90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02,289,705	3,075,910,323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54.49	90.41

註：

- (a)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i)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ii)強制可換股證券自發行日兌換時將予以發行之普通股，因強制可換股證券為強制可換股工具。

根據取得之最佳資料，包括強制可換股證券之條款及其持有人之身份，董事認為強制可換股證券的性質很大程度與本公司普通股相同，故於計算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已計及強制可換股證券。

- (b) 調整是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認股權獲得行使而增加的已發行普通股的數目(除了行使價高於當期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根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以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中期股份市價)釐定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10.57億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9.17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15年：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i>港幣百萬元</i>	<i>港幣百萬元</i>
尚未到期	506	458
逾期日數		
— 1-90日	448	334
— 91-180日	80	108
— 181-365日	18	13
— 超過365日	5	4
	<u>1,057</u>	<u>917</u>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2.85億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2.71億元)。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i>港幣百萬元</i>	<i>港幣百萬元</i>
尚未到期	182	160
逾期日數		
— 1-90日	55	70
— 91-180日	11	5
— 181-365日	5	2
— 超過365日	32	34
	<u>285</u>	<u>271</u>

中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不斷支持，董事會議決透過以發行新股形式，於2016年11月16日或前後，向於2016年10月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以股代息計劃」），合共港幣5.75億元，即派息率為34.0%，惟股東可另行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以取代收取按中期股息所配發的股份（2015年：採取以股代息方式發行新股代替每股22港仙之股息，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

本公司將於2016年10月6日或前後向股東發出一份刊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中期股息單及新股之股票將於2016年11月16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9月24日至2016年10月3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6年9月23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6年8月10日，本公司正式改名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更能反映本公司現時專注發展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的策略，使本公司的角色定位和企業形象更加明確。

整體概覽

2016上半年，全球經濟繼續復蘇，但步伐緩慢且脆弱，仍然處在深度調整期。發達經濟體復蘇情況比預期更為溫和。其中，美國在美元走強下增長平淡；投資低迷，失業高企，不利於歐元區的經濟增長；私人消費的下滑，使得日本經濟增長和通脹率都低於預期。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儘管國情各異，總體而言產出增長略好於

預期，仍然是全球經濟復蘇的主要推動力。中國政府實施供給側改革，引導經濟朝著更為可持續的模式轉變，過去半年實體經濟活動稍強於預期。印度成為新興市場的亮點，增長強勁；東盟五國經濟體，包括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和越南表現良好，墨西哥等國維持經濟增長。巴西和俄羅斯等大型新興經濟體的經濟前景有所改善。

然而英國公投結果出乎全球金融市場意料之外，使得世界經濟面臨著重要的潛在風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表示，全球經濟的下行風險正在顯著上升，包括金融動盪、油價低迷對石油輸出國的損害，以及地緣政治衝突、政治分歧、恐怖主義、難民流動和英國脫歐等的許多非經濟衝擊。IMF在2016年7月19日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下調了2016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報告預測，2016年全球經濟增速為3.1%，與2015年持平；其中發達經濟體增長1.8%，較2015年下降0.1個百分點；新興市場及發展中經濟體增長4.1%，較2015年上升0.1個百分點。

在世界經濟整體放緩的背景下，中國經濟在保持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的同時，依舊為逐漸放緩的世界經濟提供了有力支撐。上半年，中國GDP同比增速6.7%，進出口總值為17,127億美元，同比下降8.7%，但與第一季度相比，降幅收窄。其中，出口總值9,855億美元，同比下降7.7%，收窄1.9個百分點；進口總值7,272億美元，同比下降10.2%，收窄3.3個百分點。

受全球經濟及中國經濟新常態的影響，全球港口業務延續低速增長態勢。按照中國交通部公佈資料顯示，2016上半年，中國規模以上港口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05億標準箱（「TEU」），同比增長2.5%，增速較去年同期放緩3.6個百分點。其中沿海港口完成9,427萬TEU，同比增長2.4%，較上年同期放緩3.2個百分點。

2016上半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607萬TEU（2015年：4,147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11.1%；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2.18億噸（2015年：1.74億噸），比上年同期增長24.9%。本集團作為第一大股東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受航運市場低迷影響，集裝箱銷售業績大幅下滑，上半年銷售乾貨集裝箱及冷藏集裝箱26萬TEU，同比下降68.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16.90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9.2%，其中經常性溢利^{註1}為港幣16.55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9%。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註2}港幣53.97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4%，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84.4%。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607萬TEU，同比增長11.1%。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448萬TEU，同比增長13.2%，主要受益於今年初入股的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大連港」）的增量貢獻，繼續保持國內領先的碼頭營運商地位；香港及台灣地區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09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1.9%；受益於斯里蘭卡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CICT」）的碼頭業務快速增長，以及於2015年末完成收購的土耳其Kumport Liman Hizmetleri ve Lojist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Kumport」）碼頭項目的增量貢獻，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50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6.6%。港口散雜貨業務吞吐量達2.18億噸，同比增長24.9%。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共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14億噸，同比增長24.8%；吉布提Port de Djibouti S.A.（「PDSA」）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19萬噸，比上年同期增長32.5%。

珠三角地區

珠三角地區，深圳西部碼頭上半年共完成532萬TEU，同比下降1.4%，其中外貿集裝箱業務完成吞吐量492萬TEU，同比略降0.9%，與深圳港總體降幅基本一致。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6萬TEU，同比增長3.9%。在本集

註1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非經常性收益包括2016年上半年投資物業公允價值除稅後變動及2015年上半年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註2 EBITDA指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之溢利。

團積極推進珠三角地區業務轉型的背景下，深圳西部港區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46萬噸，同比下降21.4%；東莞麻涌碼頭產能得到進一步釋放，期內完成散雜貨吞吐量568萬噸，同比增長5.2%。

廈門灣經濟區

東南沿海，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漳州碼頭」）箱量因箱種結構調整而同比下降15.3%，上半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萬TEU。受腹地木材需求下降等影響，漳州碼頭完成散雜貨吞吐量506萬噸，同比下降15.9%。

長三角地區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上半年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89萬TEU，同比略降0.8%。上港集團因業務轉型，煤、礦業務大幅下降，上半年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955萬噸，同比下降9.2%；受部分航線調整影響，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上半年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6萬TEU，同比下降10.4%。

環渤海地區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28萬TEU，同比增長1.9%。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85萬噸，同比下降17.6%；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997萬噸，同比增長19.0%，進一步釋放產能；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6萬TEU，同比下降3.7%。今年2月1日入股的大連港，自2月起納入本集團的箱量統計，2月至6月貢獻增量集裝箱吞吐量436萬TEU及散雜貨吞吐量4,615萬噸。

中國西南地區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1萬TEU，同比增長4.4%；且合共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341萬噸，同比增長7.1%。

香港及台灣地區

香港全港上半年整體集裝箱吞吐量同比下降10.6%，其中葵青港區集裝箱吞吐量同比下降9.2%，香港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及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上半年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26萬TEU，同比略降1.3%，表現優於香港整體水平；台灣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得益於新產能釋放，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3萬TEU，同比增長11.3%。

海外地區

上半年，本集團海外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50萬TEU，同比增長6.6%。其中斯里蘭卡CICT碼頭同比大幅增長33.2%，上半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92萬TEU；吉布提PDSA和多哥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分別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0萬TEU和25萬TEU，同比增長13.3%和15.5%；尼日利亞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imited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0萬TEU，同比下降10.8%；Terminal Link SAS於去年底出售比利時澤布魯赫港碼頭項目35%股權，上半年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26萬TEU，同比下降2.1%。

港口業務戰略部署

上半年，在不利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圍繞「穩中求變、變中求新、新中求進」的經營思路開展各項工作。一方面把握政策機遇，深化國內、海外戰略的實施，謀取母港建設、國內整合、海外佈局的新突破；另一方面，以港口業務為核心，依託互聯網技術，通過業務創新、跨界融合等手段，使港口服務向港口價值鏈兩端延伸，著力培育綜合港口生態圈，謀求業務轉型發展的新突破。

深圳母港建設方面，本集團積極推進西部港區的硬件升級、資源整合、集疏運體系優化，提升港區綜合競爭力。上半年，在硬件升級方面，在深圳市政府的支持下，銅鼓航道二期拓寬工程已完成招投標工作，預計下半年將正式動工；在資源整合方面，本集團旗下位於深圳西部港區的四家單位，蛇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赤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招商港務(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共同

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以互利共贏為原則，發揮各自資源優勢，在航線開拓、資源共享、員工培訓等方面加強合作，提升西部港區的整體資源利用效率；在集疏運體系方面，深圳西部港區與中國外運廣東有限公司強強合作，通過資產、業務、人才的整合，實現雙方物流、駁運、港口資源的有效銜接，推出「珠三角中轉一站式服務」創新產品，為客戶提供更便捷的綜合物流服務，市場反應良好。該項合作有利於提升深西港區對珠三角腹地貨源的吸引力。

海外拓展方面，本集團把握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的發展機遇，積極研究和捕捉沿線港口、物流及相關基礎設施的投資機會，不斷完善全球化港口網絡佈局。同時，結合不同地區的發展潛力及優勢，積極參與其港口及臨近園區的規劃與建設，探索推進港口綜合開發模式，為部署及建設「絲路驛站」奠定堅實基礎。

國內港口佈局方面，把握國內區域港口一體化整合的機遇，本集團立足於合作、共贏，積極加強與沿海主要港口集團的互動與交流，尋找新的投資與合作機會，進一步完善國內港口網絡，發揮協同效應。

創新發展方面，本集團積極探討、推進以港口業務為核心的綜合港口生態圈建設，以互聯網技術為依託，加強與港口相關參與方的協同與合作，通過業務模式創新、跨界融合等，增強為客戶創造價值的能力，向港口價值鏈中高端延伸，實現從碼頭運營商向港口綜合服務商的轉型。上半年，創新項目取得長足進展。基於深圳西部港區的「E-port」項目完成了整體規劃與設計，將分為三個階段開展建設。「E-port」作為西部港區對外信息服務的統一平台，將整合現有信息資源與服務，提升西部港區貿易通關與集疏運業務的信息化能力。此外，跨境電商項目分別上線了出口與進口的跨境電商B2B交易平台，市場反應良好，業務規模大幅攀升；大宗交易平台項目上半年現貨交易量接近300萬噸，規模效應逐步顯現。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將精細化管理平台的應用與戰略管理相結合，初步構建了以戰略制定、目標分解、戰略執行及績效評價為核心的戰略閉環管理體系，對本集團的戰略實施及管理水平提升具有重要意義。上半年，本集團的精細化管理平台獲得了「第二十二屆全國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二等獎，得到業界的充分肯定。

保稅物流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保稅物流業務保持良好增長勢頭，創新驅動成效顯著。本集團旗下位於深圳的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在跨境電商業務發展的帶動下，倉庫出租率達到85%，同比增加11個百分點。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把握青島市納入跨境電商綜試區試點城市的機遇，系統化地推進跨境電商業務開展，率先在全省內落地進口保稅、直購綜合業務，成為青島跨境電商綜試區核心區，為園區經營效益提升注入新的動力。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上半年繼續發揮東疆保稅港區的政策優勢，倉庫資源基本飽和，出租費率上升，經營業務穩定增長。

2016上半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187萬噸，比上年下降1.0%。本集團參資的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共完成貨物處理量29萬噸，比上年增長8.0%，市場份額增加1.3個百分點。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上半年，航運市場持續低迷，航運公司業績惡化使集裝箱採購需求下降，同時箱價仍於低位徘徊，集裝箱銷售業務同比顯著下跌，加之大幅撥備約人民幣12.10億元，導致中集集團經營業績出現虧損。上半年，中集集團歸屬於權益持有者之虧損為人民幣3.78億元，較上年同期錄得利潤人民幣15.18億元相比，下降124.9%。其中，上半年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26萬TEU，比上年同期下降68.3%。

財務回顧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受海外綠地項目新增產能的釋放及新收購項目所帶動，並抵銷散雜貨業務量下降的影響，本集團來自港口核心業務的收入^{註3}較上年同期上升12.1%，達到港幣120.43億元。受全球貿易萎靡不振影響下，市場對中集集團的產品需求下降，令本集團收入錄得港幣212.12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5.1%。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16.90億元，比上年同期下跌39.2%。雖然海外綠地項目表現優於預期及新增項目貢獻增加，但由於中集集團貢獻有較明顯之下降及利息支出有所增加，本集團實現經常性溢利港幣16.55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9%。

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港幣53.9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下降0.4%；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84.4%。港口核心業務之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為港幣20.67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3%。

本集團總資產由2015年12月31日的港幣1,023.49億元上升2.5%至2016年6月30日的港幣1,049.37億元。於2016年6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661.99億元，較2015年12月31日下降3.8%，主要由於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減少及重新折算境外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導致。

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但由於個別聯營公司分紅受時間差因素影響，應該於2014年下半年來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分紅遞延至2015年上半年，令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經營現金淨流入總額較上年同期下降23.1%，至港幣20.56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投放於業務收購活動的資本支出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投資活動之現金流由上年同期的淨流入港幣4.41億元變為本年度淨流出港幣85.23億元。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由上年同期的淨流出港幣49.33億元變為本年度淨流入港幣14.59億元。

註3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入，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致力於不斷提升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回報的同時，也注重履行企業對員工、社會和環境的社會責任，推動社會朝著健康、可持續的方向發展。

2016上半年，本集團繼續以「綠色、節能、低碳」為發展目標，以「技術創新」為抓手推進綠色港口建設，加快港口企業向環境友好型和資源節約型的轉換，踐行「節能減排、低碳環保」的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旗下深圳西部港區作為華南地區唯一獲得國家資助的綠色低碳港口示範港區，持續積極落實綠色低碳港口主題性試點實施方案，重點開展基礎設施改造、裝卸運輸設備升級、用能結構優化、操作智能化等四大領域十三項重點支撐項目，努力打造以清潔能源和綠電驅動為特色的綠色、高效、生態、可持續發展的新型現代化集裝箱港區。上半年，深圳西部港區榮獲中國港口協會授予四星級「中國綠色港口」稱號，是華南地區唯一獲此殊榮的碼頭單位，得到業界充分肯定。

本集團將企業的核心價值觀融於社會公益之中，積極參與多項公益活動，致力於助學、扶貧、慈善捐助及社區服務等，為促進社會和諧和可持續發展做出應有的貢獻。上半年，本集團旗下斯里蘭卡CICT碼頭攜手招商局慈善基金會，向斯里蘭卡受災民眾捐贈500萬盧比物資。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擁有現金約港幣52.63億元，其中港元佔17.2%、美元佔41.5%、人民幣佔40.6%及其他貨幣佔0.7%。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20.56億元。

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39.63億元，而本集團繼續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未提取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支持，就短期借款重新融資並無任何困難，而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2,598,786,103股股份。期內本公司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70,000股新股並因此而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0.02億元。除上述發行新股外，本公司因強制可換股證券之兌換而發行1,010股股份。於2016年7月18日，本公司根據其以股代息計劃發行了16,925,675股股份。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註4}約為23.3%。

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或美元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折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的儲備中確認。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市場轉變及探討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如被視為必要)，以對沖外匯風險並優化其整體風險，以維持外匯風險於可控制水平。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及應付上市票據合共港幣158.37億元。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負債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i>港幣百萬元</i>	<i>港幣百萬元</i>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2,212	713
1至2年	1,126	643
2至5年	2,140	1,401
超過5年	2,623	2,855
	<u>8,101</u>	<u>5,612</u>
定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1,662	179
1至2年	—	60
	<u>1,662</u>	<u>239</u>

註4 有息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

	201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8年	1,545	1,542
於2020年	1,544	1,541
於2022年	3,837	3,830
於2025年	3,855	3,851
	<u>10,781</u>	<u>10,764</u>
定息應付非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6年	—	597
於2018年	583	594
	<u>583</u>	<u>1,191</u>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637	277
1至2年	—	358
	<u>637</u>	<u>635</u>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107	34
1至2年	234	67
2至5年	59	239
	<u>400</u>	<u>340</u>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償還期限超過5年	<u>379</u>	<u>364</u>

註：除港幣43.90億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43.75億元)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有息負債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銀行貸款	應付 上市票據	應付非 上市票據	來自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之貸款	來自 最終控股 公司之貸款	來自一間 附屬公司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者 之貸款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6月30日							
港幣及美元	2,911	10,781	—	—	—	—	13,692
人民幣	4,789	—	583	400	637	—	6,409
歐元	2,063	—	—	—	—	379	2,442
	<u>9,763</u>	<u>10,781</u>	<u>583</u>	<u>400</u>	<u>637</u>	<u>379</u>	<u>22,543</u>
於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2,827	10,764	—	—	—	—	13,591
人民幣	973	—	1,191	340	635	—	3,139
歐元	2,051	—	—	—	—	364	2,415
	<u>5,851</u>	<u>10,764</u>	<u>1,191</u>	<u>340</u>	<u>635</u>	<u>364</u>	<u>19,145</u>

資產抵押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持有的兩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抵押予多間銀行以獲授銀行貸款港幣43.90億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43.75億元)。

僱員及酬金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5,783名全職員工，其中186名在香港工作，4,712名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885名在外地工作。期內本集團之已付薪酬達港幣7.43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7.9%。本集團按照集團業績、個人工作表現、人力市場及經濟環境，每年向個別僱員作出薪酬調整之檢討。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酌情決定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公司的貢獻及努力作出獎賞。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獲得該認股權的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

本集團於任何時候亦致力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為保障集團員工的權益及福利，本集團致力遵守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及有關集團員工職業安全的條例的要求。

前景展望

展望下半年，世界經濟深度調整的整體狀況不會發生根本轉變，全球性衰退風險依然存在。英國退歐事件給全球經濟增長帶來了顯著的不確定性，嚴重損害了投資者信心。IMF的最新報告判斷2016至2017年的全球經濟增長前景已經惡化，並基於英國脫歐影響有限的較為樂觀假設，做出了7月的最新預測：2016年全球經濟增速將為3.1%，全球貿易仍難有起色，增速將下降至2.7%。

在石油價格持續走低的背景下，船舶大型化的趨勢將趨於停滯，減緩港口及其集疏運體系因船舶大型化帶來的運營壓力。受全球經濟及貿易影響，航運業資源整合仍將持續進行，聯盟間的競爭仍然激烈。3M、OCEAN、THE Alliance三大航運聯盟格局將於2017年形成，航線組織將從東西線擴展至南北線，並為港口行業帶來新的挑戰和機遇。

下半年中國經濟將繼續保持平穩增長，預計GDP全年增速將超過6.5%的增長目標。中國推動的「一帶一路」和國際產能合作的有關倡議，正有力開拓國際合作的新空間和新領域。上半年中國對部分「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出口增長明顯，對巴基斯坦、俄羅斯、孟加拉、印度和埃及出口分別增長22.5%、16.6%、9.0%、7.8%和4.7%。中國的「一帶一路」戰略為世界經濟增長注入了新動力，正是本集團業務發展重要的政策機遇和發展空間。

受內外經濟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認為國內港口市場將總體保持增長，但增速會持續放緩。隨著「一帶一路」戰略的深化實施，「中國+」國際產能合作，加之下半年為傳統旺季，預期上述因素將對中國下半年的出口貿易產生一定支撐。本集團的港口業務受益於南亞、東非等海外新興地區的穩定增長，預計下半年表現將好於上半年。

下半年，本集團將延續既定的經營思路，穩中求進地拓展海外項目，推進國內資源整合，加快母港轉型升級，深化精細化管理，提升存量資產效益。同時，加大業務創新的力度，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增添動力。

業務拓展方面，本集團將抓住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的機遇，以「鞏固亞洲、完善非洲、發展歐洲、突破美洲」為發展方向，繼續研究、捕捉沿線港口、物流及相關基礎設施的投資機會，完善海外佈局。同時，積極把握國內沿海港口區域整合的機會，優化國內佈局。依託日益成熟的全球港口網絡，加強國內外碼頭的業務協同，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碼頭綜合服務方案，深化與客戶的合作。

母港建設方面，本集團將圍繞「資源整合、服務延伸、轉型升級」為主線，持續增強母港的綜合競爭力。把握改革機遇，積極推進區域港口資源的整合，發揮協同效應；加強與中國外運長航集團有限公司的戰略協同，深化在珠三角駁運網絡建設、

海鐵聯運等領域的業務合作，創新服務模式，提升母港的服務延伸能力；充分利用前海自貿區的政策優勢，大力推進以「E-port」建設為抓手的母港轉型升級，持續提升以港口業務為核心的貿易、通關及港口物流等方面的港口綜合服務水平，為客戶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務，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創新發展方面，順應互聯網經濟快速發展的大趨勢，依託深圳西部母港為支點的全球化港口網絡，以「產網融合」、「跨界合作」為突破口，本集團將著力推動以港口業務為核心的綜合港口生態圈建設。重點培育智慧港口、港口綜合物流、貿易金融便利化、港口綜合開發等生態子系統，促進本集團業務的創新發展，打造可持續增長的業務新動力。

經營管理方面，繼續深化精細化管理信息平台的推廣應用。從深度上推進與旗下企業生產管理系統的對接，強化生產經營分析能力，提升資產運作效率與效益。從廣度上推進平台與安全生產、人力資源、風險管控等模塊的銜接，形成數據互通、管理互聯，提升內部管理效率。同時，繼續推進企業級知識庫的建設，將企業經驗轉化為知識資本。

2016年，是外部宏觀形勢錯綜複雜的一年，全球經濟與貿易增長的不確定因素增多，中國經濟處於深化改革期，港航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的港口業務面臨著新的機遇與挑戰，我們將認清形勢、穩中求進，按照既定的經營策略開展各項工作，務求在母港建設、經營轉型、港口整合、業務創新、產融結合和海外戰略六大方面取得新突破。捕捉國內外市場的發展機會，一如既往地追求股東利益最大化，不斷提升盈利能力，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的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要求，其中包括資料的披露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中載列的守則條文)。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於2016年6月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頁公佈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將2016年中期報告寄送各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port.com.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曉鵬

香港，201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曉鵬先生、胡建華先生、付剛峰先生、余利明先生、王宏先生、鄧仁杰先生、白景濤先生、王志賢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